

##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八届监事会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1年1月5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辜明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2020年9月2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阳盟将威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与井冈山市星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签署了《关于河北当代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因承诺方无法按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时限内全部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款，2020年12月31日，各方达成《〈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以房产作为承诺方向公司支付人民币1,745万元（经评估）业绩补偿款。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的《关于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暨业绩承诺补偿情况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鉴于现阶段承诺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款有一定困难，经双方友好协商，并经公司八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以房产作为承诺方向公司支付人民币1,554万元（经评估）业绩补偿款。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签署，有利于确保业绩承诺人履行补偿义务。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 年 1 月 11 日